



# 以愛還愛：耶穌聖心

(李海龍神父首瞻禮文講道)



耶穌聖心的中心是愛，天主的愛，憑著耶穌聖心的敬禮向我們展示出來。耶穌向瑪利亞亞肋各顯示的時候，祂手捧著自己的心，心的四週圍著刺冠和火的光芒，上端有小十字架，祂說：「看，這個心如何的愛世人，得回的卻是世人的冷淡。」這種抱怨是來自天主的，是對世人冷漠的遣責。若望福音說：「天主這樣的愛了我們，甚至打發祂的聖子來到世上，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天主向我們顯示祂對我們的愛，已到了極點，祂也要求我們以愛還愛。所以耶穌聖心的敬禮，也是要求我們加倍的還愛於祂。

在舊約歐瑟亞先知書中(歐：11.1, 3,4,8-9) 天主以慈父、慈母提攜小孩的形象表達祂的慈愛。聖保祿宗徒也說(厄3:8-12, 14-19)，在創世之前，太初之前，天主心中已懷有一個奧秘，要透過聖子耶穌向我們展示出來，「使衆聖徒領悟基督的愛是怎樣的廣、深、寬、高。」若望福音(19:31-37)敘述了基督如何以生命顯示祂的愛。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當日是星期五，安息日的前夕，照習俗一般不會留活人或屍體於十字架上，與耶穌同釘的兩人被放下來，打斷了腿，到了耶穌的時候，發覺祂已死了，兵士遂用長矛刺穿祂的肋旁。所以耶穌在顯現的時候，拿著血紅紅的心，心的旁邊有一道傷口。耶穌在被釘之前，受盡凌辱，蹂躪，血肉的祂終於在十字架上吐出最後的一口氣，與世長辭，使祂不必再受斷骨的苦

楚；但是卻展示另一種愛的宣示，把自己的心刺透，將心內僅有的一點血水，傾流而盡，這是天主悉心的安排，通過耶穌身體說出的言語，以身體表示心意，這無言的語言比甚麼千言萬語更語重心長的宣示了天主怎樣的愛我們，這愛是怎樣的廣、深、寬和高！

天主是愛，祂所表達的也是愛，祂要求我們做的也是愛。耶穌在知道祂快要離開這世界的時候說過，祂要給我們一條新誠命，就是「你們要彼此相愛，如同我愛了你們一樣。」其實天主十誡，就是愛的命令，但是耶穌在去世前的一天，依然要強調祂的新誠命，要彼此相愛，完全沒有私心的愛，祂在翌日也作出典範，犧牲在十字架上，把無私心的愛表露無遺。相比之下，我們應該無地自容，覺得慚愧，因為在日常生活中，在待人接物之中，我們仍然有「自我」，別人的無心之失，往往變成了刺耳侮辱，千方百計找機會報復，發洩。人性是神性的，但我們人性的愛情往往是充滿了私心，愛一個人是因為個人的喜好，而不是為他(她)的好。不止一次思考過，甚麼是「愛」？「愛」其實是一種善心、善意，對任何人如此，希望別人過得好，這就是「愛人如己」，這也是天主的意思——「你們要彼此相愛，如同我愛了你們一樣。」我們可以環顧四週身旁陌生的人，撫心自問，自己能否對他們有善意，抑或只當作一個身前的影子，漠不關心，又或可以像父母愛自己兒女一樣，併發愛的火花。作為基督徒的我們，既然已接受了聖心的埋怨，和耶穌給我們的誠命，我們應該清楚知道怎樣去愛人。反躬自問，自己平日的作風行徑與此相去何止千萬里，我們的私心太多了。這私心防礙了我們「愛人如己」。就讓我們在聖心月中，深刻反思愛的真諦，愛的真義，也給予「愛」更深，更廣，更寬的涵意。世俗上任務繁多，唯其中最重要的，是真正反省何謂之「愛」。最近彌撒中常讀到聖若望書信，祂說：「凡天主所生的，都應愛人，而凡愛別人的人，他一定是天主所生的。」

人生在世上是為預備永生，就讓我們在有生之年，在離開這世界的時候，回顧一生，我們真正的曾經努力愛過，我們的愛，未必很完善，但如果真的努力過，天主必定欣賞我們，天主會抱著我們，依附在祂的面頰上，帶著仁愛的帶子，慈愛的繩索，引領我們進入天國，永遠的歸宿。

(第五分會整理)

# 人間有天理？！

□第七分會 太后

人活於世，雖奉公守法，有時仍免不了會惹上官非。至於是否在人間的審判中，得到公平的判決？那就要靠運氣了，因人是不能如天主般可知過去未來看透一切，很多時都會被表面證供或其他因素誤導了而錯判。

去年一月突收到一陌生人來信，要我付和解費，否則告我：非法入屋，作假證，違法租務法例，非法加建……等，看得我丈八金剛，摸不著頭腦，也就不加理會。兩、三個月後，接到房屋督察發出的非法加建通知，要我在三十日內交兩份圖則，申請 Permit，使其合法。嚇得我三魂不見七魄，因為已加建再申請 Permit，是要罰多九倍，還要修改，至少花上一、二萬元，也未必能了結。其實，房子買回來時，樓下的房間及洗手間已存在，我也不知是否合法。幸鄰居白人老夫婦告之是合法的，於是便與友人 Alice 同去見房屋督察，他第一句話便是叫我找一位律師，心想：「只不過是非法加建，又何至於要找律師」！

原來，他第一次查看房子後，已簽字 O.K. 無奈投訴者不罷休，竟寫信給市長及其他部門，甚至要求把他調職。我便見其上司，他們要我把 Permit 找出。對找 Permit 一事，我本不樂觀，也不積極，甚至懷疑是否真的合法。但 Alice 很有信心，幾經波折，終把 Permit 找到，卻也花去千元，因有少少地方不合例，不過財散人安樂，亦不介懷。可是到了七、八月間，竟收到租務處（專幫租客）來信，說有人投訴我無理迫遷，真是氣死我也。我根本不認識他，他只是我租客的朋友，暫住了數月，與租客吵架後搬走，全與我無關。我將實情告之租務處，結果便不了了之。

誰知到了今年一月，他又到 Small Claim Court 告我租了不合法房間，無理迫遷等。我可私下賠款，或出庭抗辯，我當然不會屈服，便準備證供及自辯詞（因雙方都不准帶律師出庭），還早一星期前往作實地觀察，由於那人確是強詞奪理（只是一心想我賠錢給他），我卻有人證、物證，證明我根本未租過房給他，所以法官判他敗訴了。

在收到告票後，因要面對及處理很多從未遇到的事務，相當費神，有時也感到很煩亂，唯深心裡，仍出奇的平靜，我沒有熱切的認為天主一定會讓我打勝這場官司（對人間審判之公正，太沒信心，亦不曾認為天主必定會為這些小事，發即時神蹟）。但我卻深信天主一定會與我同在，並賜與為我是最好的事物。

曾聽到一段錄音講道，大意是：人祈禱時，總是求這求那，得不到便埋怨一切都認為是主的安排。飛機失事，大難不死，當然感謝主；但那些在意外中喪生，或身處戰爭，迫害，生離死別，苦難……中的人又如何呢？難道天主不眷顧他們呢？我也不大記得此段講道之詳情了，總之，聽了之後心神曾困擾了好一陣子。到底是否所有事物都是主的安排？人間所有痛苦磨難是否都是主給人的考驗？是否事無大小都該祈求上主？那段講道提及：天主是全善的，那些醜惡的事物不是出自天主。由於天主造天地萬物，第七天休息，故醜惡的事物便順其自然發生。……這說法頗為新鮮，亦未嘗沒有道理。但不管怎樣，我們在人間只是短暫的過客，而且不論任何情況，天主都會與我們同在，並賜與足夠的力量去應付。既然我們並不是孤軍作戰，也就無足以為懼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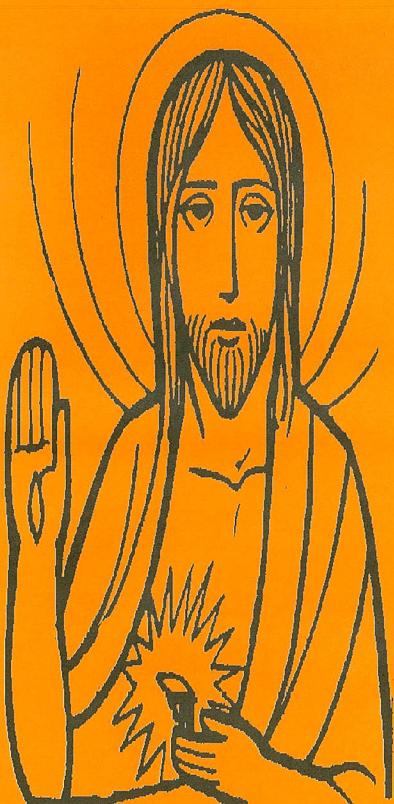
此外，我覺得在祈禱時，我們可以告知天主自己的需求，卻千萬不要強迫天主照自己的意願行事。天主知道什麼是為我們最好。很多時，天主是從另方面來成全我們。而且天主也要配合其他人之祈求，若自己所求的正與別人相反，那麼天主該俯允誰的祈求呢？所以，在祈禱時能學習到耶穌在山園祈禱時那份心態就好了。

# 聖心

## 月談

### 聖心

口 仁



六月份是「聖心月」，耶穌聖心的敬禮，有超過三個世紀的歷史。教宗庇護十二世曾發表：「聖心敬禮是教會的總綱，是成全的準則」。在一六七四年的聖若望宗徒瞻禮日，耶穌把聖心顯現給廿七歲的聖女瑪加利(St. Margaret)。耶穌聖心四面發光，四週繞以茨圈，上面有十字架。聖心的意思，乃要求世人愛慕祂，叫人恭敬，也為感動人心，叫人改過。在翌年聖體瞻禮後，耶穌再顯現給瑪加利，對她說：「看看這個心，何等愛人，有發顯祂的愛情，祂把自己完全消磨了。無奈人們沒有良心，另外在這愛情的聖事中，輕慢我，凌辱我，虐待我。我要親近他們，他們卻拒絕我。更使我傷心的，就是那些已奉獻給我的人，也是這樣蔑視我。所以我願意在聖體瞻禮日後第一個瞻禮六(即每月第一個星期五)，立定一個瞻禮，格外恭敬我的聖心：領聖體為賠補我在聖體時所受的種種凌辱」。

「奉獻與賠補」是聖心敬禮的主體。藉賠補聖體，善導聖心瞻禮，人在履行賠補的義務，把個人完全奉獻，以取悅耶穌聖心。教宗庇護十一世在論聖心敬禮通諭上說：「贖罪與補辱精神，實在是敬禮聖心的重要本份」。故耶穌向瑪加利許諾：「凡接連九個月的首瞻禮六領聖體的人，我聖心全能的愛要賜給他們最後懺悔的大恩；他們必不會失掉寵愛和未領聖事而死去。在那最末的時刻，我的聖心要作他們的避難所」。

在一九三一年二月廿二日，基督顯現聖心給在一九九三年四月正式列入真福品的傅天娜修女(Sr.M.Faustina)。主說：「我的聖心就是慈悲，諸恩寵從這慈悲的海洋中，傾流到普世。沒有一個靈魂來到我跟前而不受安慰的，所有不幸和苦痛都在我慈悲中消失。他是一切救贖和聖化時恩寵的根源」。

聖母無玷聖心慶節，在聖神降臨後第二主日星期六，即耶穌聖心慶節次日舉行。自公元四三一年厄弗所公議會宣佈了天主之母為當信的教理之後，除產生以聖母生前史實為依據的慶節(例如聖母領報)外，同時亦產生瞻仰聖母的奧跡的節日(例如聖母七苦)，而聖母無玷聖心則特為孝敬聖母奧跡的慶節。聖勞倫思猶定思主教，在他的講道集中指出，敬禮聖母無玷聖心是一種屬神的，純潔的，為天主所悅納的祭獻。而這種祭獻的舉行，不在人手所建的殿裡，而在人的內心。聖母渡過的最大的慶節，就是耶穌聖誕和聖週五。耶穌聖誕那天，聖母完全顯出天主之母的殊榮；在聖週五，聖母顯現她輔助贖世時所擔任的工作。由此可見無玷聖母與降生的聖言和救主的密切結合。

教宗庇護十二世在一九四二年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把世人奉獻於聖母無玷聖心。在葡國的花地瑪，聖母把她的聖心向世人展示。她的聖心和耶穌聖心一樣，上有一茨冠。這茨冠，是那些不忠誠沒有實踐聖洗時許諾的信徒加上的。

聖母在一九一七年六月十三日，在花地瑪對小瑣琪說：「我的無玷聖心將是你的避難所，也是帶你到天主那裡的道路」。她要求人類敬禮無玷之心，在每月的首星期六，領補辱聖體，以減免人類將來的災禍。

聖母無玷聖心與耶穌聖心心連著心，鳴奏著配合天主神韻的心曲，與天主聖意協調多和諧。在聖心月裡，除特加敬禮聖心，亦領補辱聖體，以奉獻與賠補，減輕聖心刺傷之痛。

# 作如是觀——說鏡子

口 爭心

上週翻畫冊，一張清末居廉的扇面，題材獨持，畫的是一個仕女背面，手執著一面銅鏡，鏡內反映出來的卻是骷髏白骨。居廉(1828-1904)，是廣州隔山派的大師，學生眾多，影響深遠的嶺南派高劍父便是他的學生。此頁左上有居廉的從兄居巢題《踏莎行》詞：「色界貪癡，衆生苦惱，飛龍骨出情猶戀。鏡中頭顙示如如，虎頭大有慈航願。畫莫皮參，譚應色變。分明佛說同花箭。解鈴好證上乘禪，玷花試學如來面。」頗有禪味，畫家自題：「作如是觀」，旁有吳小亭題識云：「分明月裡見嫦娥，豈是昏花眼入魔，畢竟色空空是色，人間何必賦江沱。」這數句更有水月鏡花的警世味道。也使人想起《紅樓夢》十二回，賈瑞風月寶鑑的故事。

鏡子使人看清楚自己容貌。古人以水為鑑，又或銅鏡磨光，再擦上水銀，使之映照，但總不若玻璃鏡子明晰清楚，臉上的皺紋，頭上的白髮，你喜歡也好，不喜歡也好，都一一如實反映。所以說鏡子是最忠實的伙伴，一點也不過份。儘管如此，也有人不「信」鏡子，以為自己是全世界最漂亮動人的，東施效顰，慘不忍睹。世上有幾許人能夠透過鏡子的影像，看深一點，看透一點。李神父常講的操練，很深刻……他說閒下來的時候，最好閉上眼睛，以雙手撫摩自己的臉頰、頭部，透過肌肉按深一點，試試按撫頭臚骨，按撫骷髏骨上雙眼框的凹下地方，摸摸鼻樑，中間沒有一根骨骼承托，再想像一下自己肉身腐朽後，只剩下白骨一副的模樣；反覆如此操練默想，一切世間牽掛自然放開；名利、金錢、權勢俱是過眼雲煙，只有最終的永恆歸宿才是最重要。你有試過這樣的操練嗎？

在醫院 ICU 病房中，沒有必要，也沒可能照鏡子；手術後的首次照鏡，是上了普通病房的第二天，早上三貓來巡房，輕聲對我說要刮鬍子，那才醒覺已近五天沒有剃鬍了，連忙從床側小櫃抽屜中拿出小鏡子和鬍刨來；再看自己的尊容，頭頂厚厚的紗布已剪去了，只剩下最薄的一層，右眼不能全閉上，所以在眼角貼上藥用膠布，以防乾燥；嘴巴上下，滿面鬍子，右咀角明顯歪斜。趕緊用鬍刨剷去鬍子，人也清爽起來。翌日已能自己走下床，再照鏡子，面前是洗手面盆上的大鏡子，更進一步看到自己的咀臉和全身，人還精神，但明顯的消瘦了。當然，經過一整天的手術，三天的 ICU 不眠不睡，滴水不進，那能不減磅！

在醫院內還有多次的「另類」照鏡經驗，最簡單的是照 X 光，手術前後，照過不下三四次；如果要看清楚自己的白骨模樣，最好不過的是拍下一張全身的 X 光片，可惜一般 X 光機不可能這麼大。X 光曾經是最偉大的發明，肺部有事，部份癌症，都能很正確的顯示出來。新近的發明，醫用掃描技術一日千里，MRI(磁力共振)，CT SCAN，都為身體各部份掃描帶來徹底的革命，一次掃描可以橫直剖面顯示最細微的變化，百數十張的掃描圖，比手術刀觀察詳細；以前必須開刀才可以判斷的症狀，現在一次掃描已可以確知結果，簡單準確，快捷了當。

另一類的掃描沒有那麼具像，手術前後也做過多種，如單簡的心電圖，聽覺測試(PURE TONE TEST)，肺部呼吸功能測試，還有多個記不上名稱的測試等。腦部手術是大手術，手術前必須仔細檢查身體，弄清楚身體有沒有其他毛病，因為腦手術後，身體的毛病馬上現形，未有預防，很容易引起併發，命兒也不保，所以非檢查清楚不可。還有一種更直接的，是用光纖內窺鏡，從口腔，或其他地方，甚至經過大腿上的血管，直入心臟，或身體其他器官，在電視螢幕上一一顯示出來，甚麼奇難雜症瞭如指掌，沒法逃避了。我手術後，照了胃鏡，也照了直腸鏡，用的就是這些光纖新發明。

無論是玻璃鏡子，或各式各樣的醫用鏡子，其作用都是把你內外狀況，如實映照出來；忽發奇想，不知何日才有一種新發明，把我們精神狀況、神修的進度、優點、毛病、大罪、小罪等如照妖鏡般打印出來。坊間有不少心理測試，問了多少問題，再看看答案，對照自己得分多少，某種心理高下便立即知曉。一直不大相信這些玩意，更沒有耐心整個問卷做完。禪宗六祖慧能和神秀的「明鏡」故事，大家都耳熟能詳，懂得照鏡，「時加拂拭，莫使惹塵埃」，自是好事，但總不如「明鏡非台」的境界。你有每天寫日記的習慣嗎？臨睡前總結一天的得失，寫下來反省，會使自己清醒；每天讀聖書默想的操練，作用也是如此。但最重要的是能看透鏡子影像的背面，如花美人可以看成白骨骷髏，日常生活的雞毛瑣事都可以看到深遠，來自上天的啓示，時刻都有一對「慧眼」，那便要不要鏡子都不重要了，我於佛理一竅不通，佛偈更不好理解，但慧能的「胸中無一物，何必惹塵埃」的境界可能與此彷彿相近吧！